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4年度执法统计年报

根据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第十一条，第十七条规定，现将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主体名称和数量情况

执法主体名称：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。

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执法岗位分为A岗和B岗两类，A岗核定2人，执法人员在岗2人，其中审查决定岗1人，业务承办岗1人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执法人员在编2人，取得北京市行政执法证并从事行政执法的人员有2人，执法力量占100%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2024年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服务事项29项。

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

2024年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退役军人事务行政执法检查，全年完成检查282次。

六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案件的办理情况

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未实施行政处罚。

七、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未受理投诉举办案件。

八、行政执法机关认为需要公示的其他情况

无。

北京市大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5年1月21日